

#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24年3月14日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24年3月2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4人，实际出席监事4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家声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五、审议通过《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报告及年度业绩》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包括 A 股年报和 H 股年报，分别根据公司证券上市地上市规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国际会计准则编制，其中 A 股年报包括年报全文和摘要两个文件，将与本公告同日披露；H 股年报包括年度业绩公告和印刷版年报，业绩公告将与本公告、A 股年报同日披露。

监事会认为：

(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3) 在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本次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监事会保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基于 2023 年经审核业绩，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514,982,938.87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16,358,759.33 元。考虑到 2023 年以来，中国经济发展面临的内外部环境愈加复杂多变，经济增速放缓、下行压力持续增大。鉴于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未实现盈利，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同时考量公司可持续发展规划、盈利情况、经营规划和资金安排的基础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我们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决策程序合法，充分考虑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企业环境及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企业环境及社会责任报告》。

##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7）。

##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监事会主席陈家声先生 2023 年度的薪酬，监事会主席陈家声先生回避表决。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独立监事马晨光女士 2023 年度的薪酬，独立监事马晨光女士回避表决。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职工代表监事唐荣镇先生 2023 年度的薪酬，职工代表监事唐荣镇先生回避表决。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职工代表监事王守义先生的 2023 年度的薪酬，职工代表监事王守义先生回避表决。

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已离任监事潘宁先生、巢艳萍女士、陈岗先生、郑洪涛先生的 2023 年度的薪酬。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A 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延期、中止及终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延期、中止、结项及终止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延期、中止、结项及终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对现有的部分募投项目予以延期、中止、结项及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 A 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延期、中止及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原则和要求，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和调整。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9日